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澄清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有關建議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更改為「中昊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建議中文名稱」)之公告(「該公告」)。

本公司注意到一篇新聞報道，指稱於2025年4月2日舉行了一場活動，期間鳴放了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在首次公開招股成功後的首個交易日所用類似的銅鑼(「該活動」)。活動中提及了本公司的股票代碼、英文名稱以及與建議中文名稱非常相似的中文名稱。

為避免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被誤導，本公司特此作出以下聲明及澄清：

1. 本公司對該活動並不知情，也未參與其中。
2. 根據新聞報道，2025年4月2日舉辦了一場活動，為中昊海洋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中昊海洋」)股份在港交所上市。中昊海洋是一家主要從事一體式茶具研發、生產和銷售的公司。中昊海洋董事長為胡裕熙先生(「胡先生」)。

本公司特此澄清：(i)集團並無計畫變更其供應鏈管理和海洋捕撈的主要業務；及(ii)公司主席人選未作變更，仍為蔡海銘先生。胡先生於2025年4月1日獲委任為公司非執行董事。管理層曾嘗試聯繫胡先生以深入了解事件詳情，但胡先生未回覆任何查詢，也未出席董事會會議討論此新聞報道。胡先生已於2025年12月16日辭去非執行董事職務。

本公司提醒全體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查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index.htm>)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oceangroup.com.hk)登載之公告，以獲取本公司相關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蔡海銘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海銘先生、蔡海鵬先生、劉榮生先生、劉強先生及莊芷睿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呂振邦先生及陳建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孝賢先生、李青先生、李操先生及吳怡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ceangroup.com.hk>。